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002203 证券简称:海亮股份 公告编号:2025-099

债券代码:128081 债券简称:海亮转债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境内海亮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总体发展战略及运营需要,为深入推进全球战略布局,公司拟计划在境外发行股份(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下称“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下称“本次H股发行上市”)。截至目前,公司已计划与相关中介机构就本次H股发行上市的相关工作进行商讨,相关细节尚待进一步确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境内企业境外发行证券和上市管理暂行办法》《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以及中国香港法律对在境内上市注册成立的发行人在香港发行股票上市的有关法律的规定,待确定具体方案后,本次H股发行上市尚需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并需取得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香港联交所及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等相关部门的行政机构审核、批准或核准。本次H股发行上市能否通过审议、备案和核准备案及最终实施具有较大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根据本次H股发行上市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203 证券简称:海亮股份 公告编号:2025-098

债券代码:128081 债券简称:海亮转债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海亮转债”即将停止转股暨赎回前最后半个交易日的重要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风险提示:

1.最近一个交易日(2025年9月26日)是“海亮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当日收市前,持有“海亮转债”的投资者仍可进行转股;2025年9月26日收市后,未转股的“海亮转债”将停止转股。

2.距离2025年9月26日收市、“海亮转债”可转股期限仅剩半个交易日,本公司特别提醒“海亮转债”持有人务必认真阅读本公告,充分了解相关风险,注意最后转股时间,审慎作出投资决策。

特别提示:

1.“海亮转债”赎回价格:101.710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2.00%,且当期利息金额),扣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核准的为准。

2.赎回条件满足日:2025年9月25日。

3.“海亮转债”停止交易日:2025年9月24日。

4.“海亮转债”赎回登记日:2025年9月26日。

5.“海亮转债”停止转股日:2025年9月29日。

6.“海亮转债”赎回日:2025年9月29日。

7.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2025年10月10日。

8.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2025年10月14日。

9.赎回类别:全部赎回。

10.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债简称:亮转债。

11.根据安排,截至2025年9月26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海亮转债”将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海亮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特此提醒“海亮转债”债券持有人关注在限期内转股。债券持有人持有的“海亮转债”从存在被质押或冻结的情况,建议在停止转股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无法转股被赎回的情况。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海亮转债”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审慎考虑,公司董事同意公司行使“海亮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后续信息披露和相关事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赎回条款的基本情况

(二)可转债赎回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194号文核准,公司于2019年11月21日公开发行“海亮转债”,债券持有人在赎回时享有选择权,可以将其持有的“海亮转债”卖给本公司或在二级市场上出售。

经深交所同意,“海亮转债”于2019年9月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为“海亮转债”,债券代码“128081”。

(三)可转债的期限及转股的期间限制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至2025年9月26日止。

经深交所同意,“海亮转债”于2019年9月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海亮转债”债券持有人在赎回时享有选择权,可以将其持有的“海亮转债”卖给本公司或在二级市场上出售。

经深交所同意,“